



電機電子類應施檢驗商品介紹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中分局

主講人：第一課詹技士宗倫

109年11月25日



簡報大綱

1. 電資商品公告列檢資訊

2. 公告修正主要面向

3. 諮詢服務及Q&A

電資產品公告列檢資訊

相關檢驗規定資訊查詢

■ 本局全球資訊網站<https://www.bsmi.gov.tw/>，查詢路徑
首頁/商品檢驗/應施檢驗商品專區/電機(子)類產品/公告。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BSMI website interface.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焦點消息', '資訊與服務', '標準與正字標記', '度量衡', '商品檢驗', '國際合作', and '關於我們'. The '商品檢驗' menu is expanded, showing a list of categories: '業務簡介', '商品檢驗法規', '書表下載', '應施檢驗商品專區', '石綿危害資訊專區', '商品免驗專區', '自願性產品驗證專區', '委託試驗專區', '商品檢驗標誌專區', '外銷水產品專區', '季刊及技術性會議', '木製板材', and '其他化工产品'. The '應施檢驗商品專區' is selected, leading to a page titled '應施檢驗商品專區'. This page features a grid of product categories: '玩具', '文具用品', '紡織品', '輪胎', '耐燃建材', '防護用具', '機械類產品', '電子類產品', '木製板材', and '其他化工产品'. The '電子類產品' and '電機類產品' categories are highlighted with red boxes, indicating the path to the specific information.

電資產品公告列檢資訊

最新消息, 資訊與服務, 標準與字樣記, 度量衡, 商品檢驗, 國際合作, 關於我們

業務簡介
商品檢驗法規
請表下載
應施檢驗食品專區
石油危害資訊專區
商品免驗專區
自來水及自來水設備專區
受託檢驗專區
商品檢驗標準專區
外銷水產品專區
季刊及技術性會議

公告


條件查詢 前一頁 友誼列印

- 預告修正「應施檢驗安定器內藏式發光二極體(LED)燈泡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pdf
2019/10/02
- 公告修正「應施檢驗貯備型電熱水器及空氣調節機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 並自即日起生效 .pdf
2019/05/24
- 公告修正「應施檢驗電腦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 並自即日起生效 .pdf
2019/05/20
- 公告修正「應施檢驗免治馬桶(便)座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為「應施檢驗電子式馬桶(便)座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 並自即日起生效 .pdf
2019/05/16
- 預告修正「應施檢驗免治馬桶(便)座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為「應施檢驗電子式馬桶(便)座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pdf
2019/02/19

標 號:
發 文 字 號: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24日
發文字號：經標三字第10830002400號
附件：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應施檢驗貯備型電熱水器及空氣調節機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修正對照表



主旨：修正「應施檢驗貯備型電熱水器及空氣調節機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 並自即日起生效。

依據：商品檢驗法第十條第一項及第三十九條第二項。

公告事項：首揭修正檢驗規定如附件「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應施檢驗貯備型電熱水器及空氣調節機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修正對照表」。

局長 連錦漳

電資產品公告列檢資訊

相關證書資訊查詢

查詢路徑 首頁(下拉) / 商品檢驗業務申辦服務系統 / 驗證型式認可查詢 / 驗證登錄證書 或 型式認可證書。

商品檢驗業務申辦服務

商品檢驗查詢 · **驗證/型式認可查詢** · 商品檢驗標識查詢 · 應施檢驗商品查詢 · 外銷食品加工廠查詢 · 委託試驗查詢 · 商品品目查詢 · 線上申辦

驗證登錄證書

驗證種類: IPC

登錄字號: 請輸入登錄字號

類別: 請選擇

證書號碼: 請輸入證書號碼

型式: 請輸入型式

商品中文名稱: 請輸入商品中文名稱

商品分類: 請選擇

商品號列: 請輸入商品號列

廠商名稱: 請輸入廠商名稱

生產廠址名稱: 請輸入生產廠址名稱

證書狀態: 認可

異動日期: 起 請輸入日期格式 YYYYMMDD 迄 請輸入日期格式 YYYYMMDD

熱門服務

- 商品檢驗業務申辦服務系統
- 商品安全資訊網
- 商品檢驗標識查詢
- 檢測資訊服務平台
- 度量衡業務申辦系統
- 應施檢驗商品檢索網
- 外國標準查詢與購買

電資產品公告列檢資訊

相關應施/非應施商品判例資訊簡易查詢

查詢路徑 首頁 / 商品檢驗業務申辦服務系統 / 商品品目查詢 / 案例查詢。

職業務申辦服務

驗證/型式認可查詢 - 商品檢驗標章查詢 - 應施檢驗商品查詢 - 外銷食品加工廠查詢 - 委託試驗查詢 - 商品品目查詢 - 線上申辦 -

品目資料案例查詢 Q 品查詢

No.	產品類別	產品名稱	公告條名	判定結果	判定內容	回覆日期
1	電機	USB直充 電池座		非應施	二、經檢視所附資料，查獲某品係經由分離式電源轉換器 (adapter) 供應直流電壓使用之電池座，研判目前非屬本局應施檢驗品目範圍。三、依據本局於106年2月24日以經標三字號10630000780號公告之修正「應施檢驗電器類六十三項產品之相關檢驗規定」，查獲某品係附有交流轉直流電源轉換器使用之電池座，將自108年1月1日起實施進口及國內產製商品檢驗；本案應施檢驗品目鑑定結果尚經公告增列檢驗品目名稱範圍效果尚不同時，應以公告或解釋內容為準。四、為促進商品正確標示，於市場流通之商品應依商品標示法相關規定標示；另為保障消費者權益，於市面上市售之商品應依據消費者保護法第4條及第7條規定，確保商品之安全性及詳實標示使用方法、注意及警告事項，商品之安全性，請參照相關國家標準規定，以確保消費者使用安全（國家標準作業網站： http://www.bsmi.gov.tw/ 簡報專區/商品檢驗簡章/應施檢驗商品查詢）查詢。	1070427
2	電機	替電風扇		非應施	二、經檢視所附資料，查獲某品係安裝於設備上用以消除靜電之風扇組件，研判非屬本局應施檢驗品目範圍。三、本案應施檢驗品目鑑定結果尚經公告增列檢驗品目名稱範圍效果尚不同時，應以公告或解釋內容為準。四、為促進商品正確標示，於市場流通之商品應依商品標示法相關規定標示；另為保障消費者權益，於市面上市售之商品應依據消費者保護法第4條及第7條規定，確保商品之安全性及詳實標示使用方法、注意及警告事項，商品之安全性，請參照相關國家標準規定，以確保消費者使用安全（國家標準作業網站： https://www.cnsonline.com.tw/ ）。五、有關自國外進口或國內產製之商品，是否歸屬應施檢驗品目，請逕上本局網站（ http://civil.bsmi.gov.tw/ 應施檢驗商品查詢）查詢。	1071205
3	電機	充電風扇 電風扇	電風扇	應施	二、經檢視所附資料，查獲某品是否屬本局應施檢驗品目範圍詳見效用附表（如附件）。三、本案應施檢驗品目鑑定結果尚經公告增列檢驗品目名稱範圍效果尚不同時，應以公告或解釋內容為準。四、為促進商品正確標示，於市場流通之商品應依商品標示法相關規定標示；另為保障消費者權益，於市面上市售之商品應依據消費者保護法第4	1080201

電資產品公告列檢資訊

公告修正檢驗規定實施期程

近期現已實施公告修正(1/3)

編號	品名	公告日期	實施日期
1	自動資料處理機等六項商品	104.12.29	106.07.01
2	網路多媒體播放器及投影機商品	104.12.29	106.07.01
3	空氣調節機商品	104.12.22	105.01.01
4	開飲機商品	105.04.06	105.12.01
5	電動手工具商品	105.11.17	106.01.01
6	配線用插接器及電源線組商品	105.12.27	107.01.01
7	無線電鍵盤等九十二項商品	106.01.04	107.01.01
8	電毯等第六十三項商品	106.02.24	RoHS : 107.01.01 安規 : 108.01.01

電資產品公告列檢資訊

■ 近期現已實施公告修正(2/3)

編號	品名	公告日期	實施日期
9	安定器內藏式螢光燈炮商品	106.02.24	107.01.01
10	飲水供應機商品	106.03.24	107.01.01
11	電動機等三十二項商品	106.03.27	107.01.01
12	電源供應器等七項商品	106.04.10	RoHS : 107.01.01 安規 : 108.01.01
13	空氣調節機及照明類等八項商品	106.04.24	107.07.01
14	熱陰極螢光燈管及其交流安定器商品	106.04.25	107.01.01
15	印表機與影像複印機商品	106.05.18	107.01.01
16	電動自行車用充電器等四項商品	106.10.05	108.01.01
17	揚聲器等二十四項商品	106.10.12	107.01.01

電資產品公告列檢資訊

■ 近期現已實施公告修正(3/3)

編號	品名	公告日期	實施日期
18	排油煙機商品	107.05.27	108.01.01
19	車用數位攝影機商品	107.03.20	108.01.01
20	汽車點菸用電源供應器商品	107.05.03	108.01.01
21	開飲機商品	107.11.27	109.01.01
22	電子式馬桶(便)座商品	108.01.11 108.05.14	109.07.01
23	可攜式雷射指示器商品	108.03.12	109.01.01
24	電鍋商品	108.05.20	109.01.01
25	貯備型電熱水器及空氣調節機商品	108.05.24	109.07.01
26	無線充電器商品	108.05.27	109.01.01

電資產品公告列檢資訊

■ 將實施公告修正(1/1)

編號	品名	公告日期	實施日期
1	安定器內藏式發光二極體(LED)燈泡商品	109.01.03	110.01.01
2	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等十二項商品	109.03.19	109.03.19
3	電動機車用充電系統設備及電池交換系統設備商品	109.05.14	110.05.01
4	熱陰極螢光燈管商品	109.06.01	110.01.01
5	雙燈帽發光二極體(LED)燈管商品	109.06.23	111.01.01
6	貯備型電開水器商品	109.09.15	110.07.01

公告修正主要面向

公告修正檢驗規定主要面向

- 限用物質含有情況標示(RoHS)
- 公告訂定應施檢驗商品(新列檢)
- 變更檢驗標準範圍及增列個別要求
- 增列「能源效率」要求

RoHS(1/3)

■ 限用物質含有情況標示(RoHS)

- ▲ 電機電子類商品現已公告檢驗之商品，僅鋰系單電池、電池組、行動電源(不論3C用或動力用)及可攜式雷射指示器商品，未要求「限用物質含有情況標示」，其餘品項皆須符合限用物質含有情況標示之規定。
- ▲ 限用物質含有情況標示&標示樣張位置
如圖1所示，樣張位置應於產品「本體」或「外包裝」或「說明書」或「網頁方式」揭露。

RoHS(2/3)

設備名稱：電風扇，型號：YYY(註)						
單元	限用物質及其化學符號					
	鉛 (Pb)	汞 (Hg)	鎘 (Cd)	六價鉻 (Cr ⁺⁶)	多溴聯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電路板	○	○	○	○	○	○
電動機	○	○	○	○	○	○
開關	—	○	○	○	○	○
電源線	○	○	○	○	○	○
外殼	○	○	○	○	○	○
備考1.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未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備考2.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為排除項目。						

圖 1

「網頁方式」應將網址明確記載於「本體」或「外包裝」或「說明書」。

RoHS(3/3)

▲ 商品檢驗標識

由報驗義務人自行印製。在該圖示下方或右方，增加「限用物質含有情況」標示識別。如因商品本體太小無法於商品檢驗標識下方或右方加註者，得於商品檢驗標識鄰近處進行標示。

• 採用「驗證登錄」者。



• 採用「型式認可逐批檢驗」者。



新列檢商品品目(1/3)

公告訂定應施檢驗商品(新列檢)(1/3)

- 109年1月3日公告訂定「安定器內藏式發光二極體(LED)燈泡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即日生效，自110年1月1日起實施進口及國內產製商品檢驗。

品名	公告內容概述
安定器內藏式發光二極體(LED)燈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限檢驗一般照明用單相交流300 V 以下，且大於50 V2.包括演色性95以上3.符合能源主管機關之LED燈泡容許耗用能源基準

新列檢商品品目(2/3)

公告訂定應施檢驗商品(新列檢)(2/3)

- 109年5月14日公告訂定「電動機車用充電系統設備及電池交換系統設備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即日生效，自**110年5月1日**起實施進口及國內產製商品檢驗。

品名	公告內容概述
電動機車用充電系統設備	1.限檢驗定置型且具傳導式供電者 2.表列商品不設輸入規定，進入市場前完成檢驗程序，始可進入國內市場陳列銷售
電動機車用電池交換系統設備	

新列檢商品品目(3/3)

公告訂定應施檢驗商品(新列檢)(3/3)

- 109年6月23日公告訂定「雙燈帽發光二極體(LED)燈管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即日生效，自111年1月1日起實施進口及國內產製商品檢驗。

品名	公告內容概述
雙燈帽發光二極體(LED)燈管	1.限檢驗一般照明用，包含演色性95以上

檢驗範圍及個別要求(1/12)

■ 變更檢驗標準範圍(一般家用電器通用原則)

- ▲ 限檢驗單向交流250 V以下，包括附有交流轉直流之電源轉接器或充電者。

(產品使用直流電源供電(例如：USB埠)，但與電源轉接器(交流電壓轉直流電壓輸出)一同販售者)

- ▲ 排除衛福部所稱醫療器材。
- ▲ 排除動物專用。
(如宣稱人與動物皆可則屬應施檢)。
- ▲ 限用物質含有情況標示。

檢驗範圍及個別要求(2/12)

■ 變更檢驗標準範圍及增列個別要求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變更後
電風扇	消耗電功率	未達125 W者、125 W以上	無電熱裝置且500 W以下者
水冷扇		無電熱500 W以下、有電熱2 kW以下	無電熱者500 W以下
電咖啡機、浸入式電熱器、電咖啡壺、烤盤		3 kW以下	1650 W以下
洗碗碟機、電氣蒸籠、魚缸加溫器、保溫盤、電熱便當箱、保溫鍋、食物保溫鍋、保溫壺、奶瓶消毒器、蒸(煮)蛋器		1 kW以下	
烘碗機		無限制	

檢驗範圍及個別要求(3/12)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變更後
洗衣機、乾衣機	有效內容積	乾衣未達6公斤、6~8公斤、8~10公斤、超過10公斤者	無限制
磨咖啡豆機		無限制	進料斗容量500公克以下
電鍋		無限制	5公升以下之油炸鍋、平底鍋、烹飪鍋
電壺		無限制	額定容量不超過10公升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變更後
網路多媒體播放器	變更檢驗範圍	N/A	「包含 <u>有線</u> 及 <u>無線</u> 網路多媒體播放器」
投影機		N/A	「包含 <u>內投</u> 及 <u>外投</u> 式投影機」

檢驗範圍及個別要求(4/12)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變更後
開飲機	各別標準	CNS 13516(88 年版) 第4.10 節「水溫」、 第4.14 節「生水阻隔 裝置」、「構造」之第 5.1.9節規定	第6.9 節「貯水桶容量」、 第6.11節「每24 小時備 用損失 E24」
		針對不具有連接自來水 之構造且其水源係以人 工加包裝飲用水之「包 裝飲用水供水式開飲機 商品，得免測CNS 13516第6.3節、第6.7 節及第7.1.(i)節測試項 目。	針對不具有連接自來水 之構造且其水源係以人 工加包裝飲用水之「包 裝飲用水供水式開飲機」 商品，得免測CNS 13516第6.3節、第6.7節 第 6.9節、第 6.1 1 節及 第7.1.(i)節測試項目，惟 其商品之本體及說明書 皆須註明「本機僅限使 用包裝飲用水」等字樣。

檢驗範圍及個別要求(5/12)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變更後
飲水供應機	各別標準	CNS 3910(89年版)第1.3節「輸出水溫」	CNS 3910(105年版)第5節「輸出水溫」、第8.3節「貯水桶容量」、第10節「每24小時備用損失E24」、第13節「標示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變更後
手提電鑽、各種電鑽、沖、鎚擊電鑽、電鋸、手提電刻磨機、電剪、電動套筒扳手	變更檢驗範圍	N/A	「手持型」且30kg以下，非屬職業安全衛生法所指定之機械設備器具者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變更後
印表機與影像複印機	增加檢驗範圍	N/A	包含傳真或掃描；輸出標籤、條碼、收據、號碼、相片及存摺列印功能之設備列檢

檢驗範圍及個別要求(6/12)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變更後
排油煙機	增加檢驗範圍	N/A	增加CNS 3805(78年版)「風量」要求及標示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變更後
數位攝影機、車用數位攝影機、其他聲頻擴大器、監視器、頭戴式顯示器、自動資料處理系統用之監視器、自動資料處理系統用之頭戴式顯示器	增加檢驗品項	數位攝影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增列品項：車用數位攝影機、頭戴式顯示器、自動資料處理系統用之頭戴式顯示器 2. 細分品項檢驗方式：數位攝影機(符合性聲明)、車用數位攝影機(模式2+3)

檢驗範圍及個別要求(7/12)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公告內容概述
汽車點菸用電源供應器	增加檢驗品項	N/A	汽車點菸器一般為直流電壓12 V升降壓至直流電壓5 V供3C產品使用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變更後
開飲機	增加檢驗範圍	N/A	屬包裝飲用水供水式開飲機者： CNS15929 (10 5 年版) 第 6.3 節「水溫」、第 6.8 節「貯水桶容量」、第6.10 節「每 24 小時備用損失 E24」規定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變更後
電鍋	增加檢驗範圍	N/A	容量10公升以下有煮飯功能及內鍋之電鍋增加 CNS 2518(105年版)第 6.5節「熱效率」、第7 節「標示」

檢驗範圍及個別要求(8/12)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公告內容概述
電子式馬桶(便)座 (馬桶之加熱或噴洗座墊，限檢驗額定電壓250V以下者)	增加檢驗品項	N/A	1.商品具USB連接埠本體輸入電壓為直流5V且未附電源轉接器、僅使用汽車電源供電且附有汽車點菸電源供應器、僅以三相電壓或單純電池為電源供電者，非屬應施檢驗範圍 2.108年1月11日公告修正品名為「電子式馬桶(便)座」

檢驗範圍及個別要求(9/12)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公告內容概述
可攜式雷射指示器 (專供天文觀星教學研究用之可攜式雷射指示器除外)	增加檢驗品項	N/A	1. 「天文觀星教學研究用之可攜式雷射指示器」為公率超過1毫瓦(mW)且在100 mW以下，供行政機關(構)、公立或立案私立學校用於天文觀星或科學研究，並能檢具證明文件及計畫書，經本局審查同意者 2. 無「限用物質含有情況標示」要求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變更後
電鍋	增加檢驗範圍	N/A	容量10公升以下有煮飯功能及內鍋之電鍋增加CNS 2518(105年版)第6.5節「熱效率」、第7節「標示」

檢驗範圍及個別要求(10/12)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變更後
貯備型電熱水器	變更檢驗範圍	N/A	1.不包含太陽能熱水器 2.限檢驗額定電壓250V以下
	標準改版	1.CNS 3765(94年) 2.IEC 60335-2-21(2004) 3.CNS 13783-1(93年)	1.CNS 60335-1(103年) 2.CNS 60335-2-21(104年) 3.CNS 13783-1(102年)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變更後
空氣調節機	標準改版	1.CNS 3765(94年) 2.IEC 60335-2-40(2005) 3.CNS 13783-1(93年)	1.CNS 60335-1(103年) 2.CNS 60335-2-40(104年版) 3.CNS 13783-1(102年)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公告內容概述
無線充電器	增加檢驗品項	N/A	不設輸入規定，上市前完成檢驗

檢驗範圍及個別要求(11/12)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變更後
安定器內藏式發光二極體(LED)燈泡	變更檢驗範圍	N/A	1.一般照明用 2.包含演色性95以上
	標準改版	1.CNS 14115(98年版) 2.CNS 15630(101年版)	1.CNS 14115(105年版) 2.CNS 15630(108年版)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變更後
供自動資料處理機及其附屬單元與通訊器具用之靜電式變流器、其他交換式電源供應器	變更檢驗範圍	限檢驗交流轉換直流之電源轉接器	限檢驗交流轉換直流之電源轉接器， <u>專供HI-END音響使用者除外</u>
導航機(船舶或航空器用者除外)	變更品項	其他無線電航行輔助器(限檢驗車用或攜帶式且具接收功能之全球衛星定位系統(GPS)接收器)	導航機(船舶或航空器用者除外)

檢驗範圍及個別要求(12/12)

品目	要求	變更前	變更後
貯備型電開水器	增加檢驗範圍	N/A	CNS 12623(103 年版) 第 10.7 節「內桶容量試驗」及第10.8 節「每24 小時標準化備用損失 Est,24 試驗」，其實測值 (Est,24) 須符合「貯備型電開水器容許耗用能源基準」

「能源效率」要求(1/4)

「能源效率」要求(本局列檢品項)

依能源局公告要求之品項，在陳列或銷售時應於展售區明顯處張貼或懸掛能源效率分級標示圖，不得隱匿、毀損或以他法致消費者無法辨識。

應將核准之能源效率分級標示圖印製或張貼於產品最小銷售包裝明顯處，或置於產品最小銷售包裝內。能源效率分級標示圖須以彩色原尺寸揭露，並得等比例放大。

「能源效率」要求(2/4)

「能源效率」要求(已實施品項)(1/2)

- ▲ **電冰箱**（限檢驗額定電壓單相交流250V以下，包括附有交流轉直流之電源轉接器使用或充電者，且有效內容積700公升以下者）。
- ▲ **除濕機**（具壓縮機式者，限檢驗額定電壓單相交流250V以下，包括附有交流轉直流之電源轉接器使用或充電者，且額定消耗電功率1000W以下者）。
- ▲ **安定器內藏式螢光燈泡**。
- ▲ **電壺**（限檢驗額定電壓單相交流250V以下，包括附有交流轉直流之電源轉接器使用或充電者，且額定容量不超過10公升者）。

「能源效率」要求(3/4)

「能源效率」要求(已實施品項)(2/2)

- ▲ 貯備型電熱水器（不包括太陽能熱水器，限檢驗額定電壓250V以下者）。
- ▲ 含密閉式壓縮機之空氣調節機(限檢驗額定電壓單相250V以下或三相600V以下，且冷氣能力在71kW以下者)。
- ▲ 開飲機（包括包裝飲用水供水式開飲機，限檢驗額定電壓250V以下者）。
- ▲ 飲水供應機（限檢驗額定電壓單相交流250V以下，包括附有交流轉直流之電源轉接器使用或充電者）。
- ▲ 電鍋（炒鍋、燉鍋、電碗、5公升以下之油炸鍋、平底鍋、烹飪鍋及額定烹飪壓力不超過140kPa且額定容量不超過10公升之壓力鍋，限檢驗額定電壓250V以下者）。

「能源效率」要求(4/4)

- 能源設備或器具容許耗用能源基準、標示與其檢查方式(尚未公告能源效率分級標示)
- ▲ 雙燈帽發光二極體(LED)燈管(限檢驗一般照明用，包括演色性95以上)。
- ▲ 貯備型電開水器(限檢驗額定電壓250V以下，且容量500公升以下者)。

諮詢服務

『檢驗服務團』法規與技術到廠服務

服務項目

- ✓ 新取得商品驗證登錄工廠法規講習、取(購)樣檢驗不合格廠商改正輔導及新公告(或修正)檢驗品目產品法規輔導到廠服務。
- ✓ 協助商品安全技術性分析，協助自主性安全檢測控管機制建置等到廠服務。

申請方式

- ✓ 以電子郵件(leo.chiou@bsmi.gov.tw)、電話或來函(402台中市南區工學路70號)方式申請。

聯絡方式

- ✓ 邱課長建智；聯絡電話：(04)22612161 分機611
- ✓ 陳技正榮志；聯絡電話：(04)22612161 分機613
- ✓ 李技正政哲；聯絡電話：(04)22612161 分機617

諮詢服務

『檢驗服務團』法規與技術到廠服務

線上預約

- 網站<https://taichung.bsmi.gov.tw/>
- 查詢路徑首頁/預約服務/檢驗服務團預約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website of the Bureau of Standards, Metrology and Inspection (BSMI) Taichung Branch. The main navigation menu includes: 關於我們, 商品安全展示中心, 申辦查詢, 線上申辦, 預約服務, 相關法規, and 檢驗與度量新規定. The '預約服務' (Reservation Service) menu item is highlighted, and a sub-menu is open showing options: 商品安全展示中心多媒體預約, 國家標準領取預約, and 檢驗服務團預約. The '檢驗服務團預約' (Inspection Service Team Reservation) form is the central focus, containing the following fields:

廠商/單位/個人姓名: (必填)	請輸入姓名
預約日期: (必填)	請輸入預約日期 (YYYY/MM/DD)
聯絡人姓名: (必填)	請輸入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電話: (必填)	請輸入聯絡人電話
電子信箱(e-mail): (必填)	請輸入電子信箱
服務項目: (必填)	<input type="checkbox"/> 電資產品 <input type="checkbox"/> 機械產品 <input type="checkbox"/> 化工產品 <input type="checkbox"/> 法規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技術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諮詢服務

檢驗業務聯絡資訊

業務諮詢	主辦課室	聯絡方式	聯絡人
報驗發證(含檢驗收費、應施檢驗商品免驗申請)	第六課	電話：(04)22612161 傳真：(04)22621292	分機661 邱課長 分機662 黃專員
	台中港口辦事處	電話：(04)26562483 傳真：(04)26562485	分機10 蔡秘書 分機16 蔡技士
電機、電子及資訊商品檢驗技術	第一課	電話：(04)22612161 傳真：(04)22612180	分機611 邱課長 分機613 陳技正
違規處理(含事故通報)	第五課	電話：(04)22612161 傳真：(04)22612181	分機651 劉課長 分機656 林技士

Q & A

簡報完畢



敬請指教



www.cnsmark.org.tw

正字標記推廣網站

搜尋

政府把關，民眾心安。正字標記，品質保證。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中分局

Taichung Branch, Bureau of Standards, Metrology & Inspection, M.O.E.A., R.O.C.

